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3-064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第三季度担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是上市公司关联人：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公司的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为 11 亿元人民币；
- 担保余额：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为 286.2 亿元，（含本次担保，外币担保额度按 2023 年 9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美元汇率 7.2 进行估算，下同）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20.09%；本次被担保单位中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新疆合盛硅业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其资信状况均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7.90 亿元的担保额度，以上担保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二、担保进展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新增担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美即贸易有限公司	100%	5.72%	8,400	0.26%	51,600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100%	77.65%	21,600	0.67%	1,422,400	否	否
	新疆合盛硅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86.28%	80,000	2.50%	12,000	否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香港美即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点:香港湾仔庄士敦道181号大有大厦15楼1501-8室

法定代表人:浩瀚

经营范围:有机硅、工业硅销售

注册资本:500万元港币

财务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894,062,590.65	930,150,043.66
负债总额(元)	66,010,159.34	53,182,829.88
净资产(元)	828,052,431.31	876,967,213.7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258,138,868.04	501,196,358.67
营业利润(元)	230,192,500.69	21,750,473.12

净利润（元）	230,151,445.67	21,750,112.34
--------	----------------	---------------

2、被担保人：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点：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石材工业园区柯克亚路以西（合盛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秦威

经营范围：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工业硅的生产及销售；石英石加工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贸易服务；岗前培训；包（袋）及相关产品生产、加工、销售；纺织品制造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2.5亿元人民币

财务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9,379,713,676.86	16,394,836,881.26
负债总额（元）	6,242,708,920.81	12,730,993,279.69
净资产（元）	3,137,004,756.05	3,663,843,601.5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8,673,624,060.32	8,443,544,067.88
营业利润（元）	991,349,539.19	542,193,525.73
净利润（元）	885,217,626.35	526,838,845.52

3、被担保人：新疆合盛硅业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点：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石材工业园区柯克亚路以西（合盛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代田

经营范围：金属硅的销售及金属硅粉的生产与销售；生产、销售有机硅、有机硅中间体及有机硅下游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有机硅、有机硅中间体及有机硅下游产品的出口；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8.1亿元人民币

财务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7,830,544,868.26	9,858,932,853.02
负债总额（元）	7,183,016,434.95	8,506,254,805.04

净资产（元）	647,528,433.31	1,352,678,047.9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085,232,571.81	3,786,991,515.03
营业利润（元）	-143,954,739.03	-322,845,912.83
净利润（元）	-136,419,766.97	-316,850,385.33

上述被担保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协议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贷款银行	担保额度 (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合同编号
1	香港美即贸易有限公司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400 (或等值美元)	2023/5/26-2028/5/26	承担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	被担保人在主协议项下或与主协议有关而由被担保人不时欠付贵行的以及不时对贵行产生/负有的所有款项和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欠付和/或应付给贵行的任何债务(无论是基于贷款、融资或交易，亦无论是否为或有债务)；上述债务之上已经或将产生的任何利息和罚息；为实现主协议和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而发生的费用的总和，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公告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及被担保人应向贵行偿还的或以其它方式应向银行支付的、与主协议有关的不论何种性质的费用、开支、支出和/或款项。	HSH113202 304CBL- CG01
2	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1,600 (或等值美元)	2023/5/26-2028/5/26	承担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	被担保人在主协议项下或与主协议有关而由被担保人不时欠付贵行的以及不时对贵行产生/负有的所有款项和债务，包括但不	HSH112202 304CBL- CG01

						限于：被担保人欠付和/或应付给贵行的任何债务(无论是基于贷款、融资或交易，亦无论是否为或有债务)；上述债务之上已经或将产生的任何利息和罚息；为实现本协议和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而发生的费用的总和，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公告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及被担保人应向贵行偿还的或以其它方式应向银行支付的、与主协议有关的不论何种性质的费用、开支、支出和/或款项。	
3	新疆合盛硅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80,000	2023/8/7-2028/8/6	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及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慈溪2023人保0015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以上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融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本次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中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新疆合盛硅业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但资信状况均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事宜提供担保，董事会结合上述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以及对其的控制情况，认为担保风险可控，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对上述公司进行担保。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286.2亿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20.09%。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